

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二六四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刘成龙 王瑜 美编 金琳 审读 王忠良 排版 韩淑华

热点聚焦

平均结案用时、执行完毕率、终本率位列全市基层法院第一

城阳法院：以高质量执行服务高质量发展

城阳区法院聚焦聚力“公正与效率”主题，持续加大执行工作力度，深化执行改革创新，推动执行工作走在前、开新局。去年以来，执行收案12627件，结案11318件，执行到位金额39.1亿元，平均结案用时65.12天，执行完毕率41.89%，终本率24.33%，平均结案用时、执行完毕率、终本率位列全市基层法院第一。

挥利剑、出重拳，服务城市更新建设。开展“蓝色风暴”城市更新专项执行行动，腾迁土地、厂房等23处，处置闲置土地、厂房27万平方米，有效助力城市更新建设。精准保障重大项目落地，推进佳元水产等2处工业园区整体处置，顺利腾迁城阳火车站及地铁九号线项目用地2240平方米。首创国有土地分割拍卖新形式，拍卖闲置土地500余亩，到位金额7亿余元，相

关经验被省有关部门推广。

争一流、敢担当，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完善“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信用修复”机制，累计将3270个自然人和572个法人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8585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开展“暖企筑信”行动，推进企业信用修复工作，累计发放诚信履行承诺书5份，为改正企业屏蔽失信信息1640次。开展拖欠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账款等专项执行行动，执结2503件，为经营主体回笼资金11.94亿元，助力企业缓解压力、稳工稳产。

提效率、促公正，兑现群众胜诉权益。开展“凌晨突击”等系列执行行动，努力将“胜诉判决”转化为“真金白银”。对拖欠800余名农民工工资的青岛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大执行

力度，用27天时间，为农民工全额追回近800万元“血汗钱”。在一起借款合同纠纷案件中，创新司法救助模式，发动企业家以第三人身份购买申请人债权10万元，化解了申请人的燃眉之急。

聚资源、补链条，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组建执行事务中心，强化事务集约化、团队精细化改革，组建1个快执团队、1个终本团队和6个精执团队，推动所有精执案件前期事务性工作全部在繁简分流阶段完成。加强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车管所协作，推动查封、续封、解封车辆公安专网落地该院，开辟法院线上办理委托事项新路径，事项受托办事效率提升43.7%。强化“数字赋能”，引进“机器人小助手”“法官数字助理平台”，财产查控效率提升

55%，准确率达100%。

转作风、树形象，打造过硬执行铁军。狠抓业务能力提升、纪律作风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行铁军。综合采用执行直播、电台说法、执行开放日等形式，推行文明执行、阳光办案，增进社会各界关注、理解和支持。建立常态化联络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工作机制，主动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执行工作，及时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城阳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政表示，城阳区法院将继续解决好执行难问题，把服务发展的成效和人民群众的口碑作为评价执行工作的风向标和试金石，全面提升执行质效，以高质量执行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

法苑速递

“以调为先”促和谐

市南法院妥善化解教育培训合同纠纷案

市南区法院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牢固树立“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工作理念，把能动司法贯穿到每一案件的每一个环节，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近日，市南区法院立案庭陈玉秀法官团队集中审理一批教育培训合同纠纷案件，切实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获得了一致好评。青岛某教育培训公司是一家医疗资格类培训机构，李某等多人与其签订服务协议，约定由青岛某教育培训公司向李某等人提供医师资格课程服务，并组织参加医师资格考试。李某等人支付学费后，该公司未按约定提供相关服务，李某等人遂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协议、退还学费。

因当事人人数众多、诉讼标的较大且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市南区法院立案庭对此高度重视，在诉前调解阶段委派了经验丰富的特邀调解员进行调解。调解员多次向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同时结合诉讼成本、经营口碑等情况详细分析利弊，鼓励青岛某教育培训公司积极直面问题、妥善解决纠纷。最终，青岛某教育培训公司同意与李某等人协商退费事宜。在双方当事人达成初步调解意见后，为减轻当事人诉累、提高诉讼效率，陈玉秀法官团队集中组织线上调解。在调解过程中，陈玉秀法官团队集中组织线上调解，逐步缩小了双方争议金额，最终促成和解。对于退费金额较小的，青岛某教育培训公司当场退费，原告撤诉；对于退费金额较大的，双方当事人按照调解书分期退还款项，该批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下一步，市南区法院将牢固树立能动司法理念，坚持“抓前端、治未病”，不断完善多元解纷机制，推行“速裁法官+调解员”一对一、一对多指导机制，充分发挥“首案示范调解”作用，努力实现“调解一案、教育一片、治理一方”的良好效果。

合力推动矛盾
纠纷多元化解

市北检察院打造“和融四方”刑事和解品牌

市北区检察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更新司法理念、融合多方力量、规范办案程序以及探索机制路径等方面着手打造“和融四方”刑事和解品牌，力促涉案矛盾化解，助推刑事和解工作做优做实，有力促进检察机关更深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实现“案结事了人和”。今年以来，和解成功率达86%，所办和解案件无上诉申诉。

针对轻微刑事案件占比逐年走高、刑事和解适用数量不断增长趋势，市北区检察院不仅针对犯罪事实本身开展化解工作，同时针对双方的积怨矛盾开展化解。勇于探索新理解新路径，主张部分刑事案件先调解后裁判，将大量矛盾纠纷用调解的方式过滤，并结合认罪认罚制度，力求案结事了、定分止争，最大限度减少对抗、减少诉讼，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同时，更加感受到司法的智慧和温度。

如，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刑事和解工作的办法（试行）》，明确刑事和解适用范围、条件、程序、履行和法律效力等问题，并配套建立《关于建立检调对接工作机制的意见》《刑事案件赔偿保证金提存制度工作办法（试行）》等制度规范，以制度建设促进刑事和解工作规范开展。

市北区检察院组建以刑检部门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官为主体、其他部门群众工作能力突出的干警为后盾的刑事和解办案团队，实现轻伤害、交通肇事、故意毁财等符合刑事和解适用条件的案件集中化、专业化办理。刑事和解办案团队运行以来，刑事案件和解率较以往提升31%。同时，加强检警协同，向前延伸刑事和解工作触角，并用好检调、检律对接。今年以来，共有19位调解员、律师参与刑事和解工作，所参与案件达成刑事和解的占和解案件的50%。此外，借助社会力量，适时邀请当事人的亲友、同事、邻居共同推动和见证案件调解，努力打开当事人心结，促成和解。此外，市北区检察院还规范刑事和解工作流程，实行规范化运行、流程化监控、案件化办理，确保依法、自愿、公开、公正开展刑事和解工作，彰显刑事和解公信力；完善“司法救助+多元辅助”，提高刑事和解温度，今年以来，共对35件刑事和解案件35位当事人开展司法救助。

法律服务

市中公证处积极探索
“公证+律师”服务新模式

在司法改革持续推进、诉讼及非诉讼机制逐步完善的背景下，为进一步落实公证机构和律师合作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整合法律服务资源，加强公证与律师行业联动互通，青岛市市中公证处积极探索“公证+律师”法律服务新模式。

日前，青岛市市中公证处主任助理肖常季等赴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交流座谈，大成青岛律所董事局主席、主任于斌及律师代表参加座谈。双方分别介绍了各自基本情况，用法律与案例相结合的方式，介绍了公证与律师业务结合的相关内容。随后，在场律师就与业务密切相关的证据保全、债权文书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家事公证、提存等公证事项进行深入探讨。大家一致认为，通过“公证+律师”的新模式，公证员和律师可以依托各自专业领域的优势和资源，以标准化、团队化、专业化为基础，通过加强队伍协同、服务协同、专业协同等多种形式，实现双方业务精准化对接和相关业务领域全面交叉合作。

政法一线

西海岸新区律师行业
开展党性教育

为提高律师行业党建水平，进一步提升西海岸新区律师行业党员的党性修养、思想素质和履职能力，近日，青岛西海岸新区司法局、西海岸新区律师行业党委组织全区律师行业和司法鉴定中心党支部书记赴井冈山开展党性教育。

通过专题教学、现场教学、体验式教学和亲身实践等方式，党支部书记们追寻革命先辈的战斗足迹，重温革命历史，缅怀英雄先烈，汲取信仰力量，全体参训党员一路走、一路看、一路议、一路悟，感悟革命精神，深受震撼，深有感触。大家表示，将从井冈山革命圣地汲取源头活水，以此为新的起点，赓续红色血脉，践行初心使命，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推动新区律师行业开创新局面、再上新台阶贡献智慧和力量，努力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

加快小区地下车库
通信信号覆盖市政协提案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
工作创出新成果

日前，围绕三位政协委员联名提出的“加快小区地下车库通信信号覆盖的提案”，青岛市和崂山区政协开展联合协商督办重点提案暨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调研活动。

此前，崂山区检察院接到区人大代表反映，辖区多个地下车库未能同步建设或启用手机信号覆盖设备，给群众生活带来不便，且存在安全隐患。据此，检察机关开展案件调查，并依法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相关小区开展整改。市政协常委、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张薇，市政协常委、山东正航律师事务所主任李秋航，政协委员、市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袁宁针对检察建议的内容开展了初步调研，先后联名提交《关于推进地下车库（人防工程、电梯）通信信号全覆盖工作的提案》《关于把地下车库手机信号覆盖纳入工程验收强制标准的提案》。今年3月，青岛市委召开数字青岛领导小组会议，将地下车库手机信号覆盖作为开年首项重点工作重点推进。

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信号覆盖得到了很大改善。据介绍，今年6月份以来，行业协同各区市政府摸排推出首批深度覆盖需求，目前已解决401处，下一步将继续协调各方力量，持续推动提案建议落地落实。

以案说法

探望老人既是义务也是权利

即墨法院法官真情调解唤亲情

近日，即墨法院成功调解一起特殊的探望权纠纷案件。

92岁的王某育有子女4人，自2020年妻子逝世后，王某一直在长子王某强处生活。经与子女商量，确定王某每月7000多元的退休金及约20万元的存款均由其次子王某兰保管。2021年6月，王某因病住院，王某兰主动要求陪护，后王某兰在未告知王某强的情况下，在王某出院后将其接回自己家中，同自己两名姐姐轮流照顾。王某强前去医院探望时发现父亲早已出院，同弟弟王某兰沟通无果后，兄妹4人因赡养及探望问题发生纠纷。王某强逐一纸诉状诉至即墨法院，要求王某兰等人不得阻碍自己对92岁老父亲正常履行赡养义务及行使探望权。

庭审中，双方对赡养老人及探望问题

各执己见，承办法官于淑凤研判案情综合考虑后认为，此案件因更多涉及亲情与道德因素，如果简单一判了之，很可能会伤及手足之情，调解才是化解当事人心结、从源头解决纠纷的最佳方式。于淑凤秉持能动司法理念，耐心释法析理，从情理、法角度做当事人的思想工作。经过法官不懈努力，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4人轮流赡养王某，每人赡养1个月，赡养期间，老人所有的费用均由当月的赡养人自行承担，老人名下的工资、存款及未来的收益均不作为赡养费用，待老人去世后由4人均分。4人签订协议书后，王某强撤诉。

法官说法：我国《民法典》对于探望权的规定，目前仅限于离异父母对未成年子女的探视，而本案系子女主动起诉要求对

老人正常履行赡养及探望义务，属于新型家事纠纷。《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十四条规定，赡养人应当履行对老年人经济上供养、生活上照料和精神上慰藉的义务，照顾老年人的特殊需要；第十八条规定，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要，不得忽视、冷落老年人。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应当经常看望或问候老年人。《民法典》第二十六条规定，父母对未成年子女负有抚养、教育和保护的义务。成年子女对父母负有赡养、扶助和保护的义务。因此，成年子女探望父母是亲情的表现，符合社会人伦常情和公序良俗，探望父母是子女应尽的义务，也是基于血缘关系派生出的自然权利。“百善孝为先”，为人子女当懂得孝敬父母，应摒弃恩怨、和睦共处，共同为父母营造幸福温馨的晚年生活环境。

执行攻坚

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青岛法院集中开展“蓝色风暴”秋风执行行动

为深入落实全省政法系统“强化执行联动破解执行难”专项提升行动部署，近日，青岛法院集中开展“蓝色风暴”秋风之“打击拒执失信行为 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专项执行行动。通过全市两级法院执行力量联动，聚焦拒执失信、欠薪及拖欠民营、中小微企业账款等行为，精准发力、集中攻坚，依法运用强制措施推进执行工作，有效彰显执行力度和司法温度，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行动开展以来，全市法院共出动警车131辆、干警499名，开展集中执行行动40余次，拘传失信被执行人135人，拘留54人，扣押车辆10辆，执行完毕案件33件，达成执行和解55件，执行到位金额410余万元。执行行动同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证。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二庭组成5个工作组，分赴10个区（市）开展集中执行行动13次。对故意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青岛中院将依法采取更为严厉的执行措施，同时，对被被执行人确无财产可供执行、属于执行不能的案件，将依法向申请执行人释法明理。

李沧、城阳、黄岛、胶州等法院纷纷开展凌晨集中执行行动，共出动警车84辆、干警375人次，依法拘传失信被执行人110人，司法拘留18人，执结案件23件，执行到位金额233.3万元，促进39件案件的当事人达成和解。

市南区法院以强大的执行力震慑被执行人规避执行、逃避履行行为。申请执行人张某与被被执行人曹某、张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未按期履行，经申

请被执行人申请，市南区法院依法对被被执行人司法拘留15日。在被羁押期间，被执行人对自己的行为真诚悔过，向申请执行人作出深刻检讨，作出履行承诺并拟定还款计划，获得申请执行人谅解。即墨法院执行局收到即墨交警大队扣押车辆通知，应急小组迅速赶往扣车现场，下午4时顺利完成车辆交接。当天下午，执行局又收到新的扣押车辆通知，工作组立即再次赶赴现场，又成功扣押车辆2辆。

下一步，青岛法院将持续开展“蓝色风暴”秋风行动，发布行动进展情况，加强与公安机关的沟通协作，加大联动执行力度，依法惩治规避执行行为，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扫码申请法律援助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办

本版撰稿 记者 戴谦
通讯员 时满鑫 卞冬冬
刘舞凤 白树文
倪大为 安睿
刘恬 张少艾
傅琳琳